

## 兼領差旅費與延長工作時間工資問題

(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84.2.6 (84) 局給字第 02479 號函)

查本局(現為總處)民國 76. 09. 25 (76) 局肆字第 26056 號函規定以,交通部郵政總局員工公務員兼具勞工身分及純勞工身分者,如於星期例假日奉派出差,其已支領差旅費人員,仍得依勞動基準法有關例假日工作之規定加發薪給。